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4年第2号

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2013年6月10日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645号)进行募集。本基金为基金合同于2013年7月12日正式生效。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保证招募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认可，也不表明投资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诚实守信、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财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在股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产生波动，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不能够完全避免股票投资中的各类风险，包括：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经理选择基金资产的流动性的风险、基金经理在基金管理过程中产生的资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持仓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在债券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产生波动，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不能够完全避免债券投资中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策、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经理选择基金资产的流动性的风险、基金经理在基金管理过程中产生的资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持仓风险等。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在申购时收取，申购金额越大，申购费率越低；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申购金额越大，申购费率越低。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投资人权益发生冲突时，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长期坚持。

本基金过往的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敬请注意。

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9月1日，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期为2014年6月30日，财务业绩数据未经审计。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就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的投资组合报告和业绩表现进行了复核确认。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0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17层

法定代表人：齐兆

成立日期：2004年11月18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4]7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王莹莹

联系电话：400-888-0001, (021) 38601777

股东名称：中国工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PineBridge Investments LLC 4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东里1号院1号楼15层

联系人：王莹莹

电子邮件：wangying@h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赵军会

联系人：齐兆

联系人：王莹莹

联系人：王